

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担保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贰拾亿元整
-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无逾期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5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2017 年 12 月 21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均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参与设立抚州智慧松江基金的议案》及《关于为抚州智慧松江基金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松江智慧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松江”）参与设立抚州智慧卓朗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抚州基金”）。同时，同意公司为抚州基金相关股东所持有的财产份额承担收购义务，对相关股东取得的基础投资收益及费用承担差额补足义务，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卓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就公司为抚州基金提供的担保事项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财产份额收购、差额补足及提供担保的相关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临 2017-144、146、147、156 号公告

现公司拟调整上述相关担保事项，增加抚州基金担保方案中对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的担保，江西松江两全资子公司江西松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和抚州大数据产业园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拟以其名下土地为公司就抚州基金应承担的对优先级有限合伙人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信托”）所持有的抚州基金财产份额收购及差额补足义务提供抵押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地址：天津华苑产业区海泰发展六道 6 号海泰绿色产业基地 A 座 4-061 室

法定代表人：曹立明

注册资本：玖亿叁仟伍佰肆拾玖万贰仟陆佰壹拾伍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对房地产、高新技术产业、公用事业、环保业、物流业、能源、建材、建筑行业、文化体育卫生行业、旅游业、餐饮娱乐业、传媒业、园林绿化业、证券业、城市基础设施进行投资；房屋租赁；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以上范围内国家有专营专项规定的按规定办理）。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计 9,342,769,630.12 元，负债合计 5,842,052,895.86 元，2016 年营业收入为 14,283,723.36 元，2016 年净利润为 533,278,982.57 元，上述财务数据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公司资产总计为 9,984,825,724.69 元，负债合计为 5,908,593,345.26 元，2017 年 1-9 月营业收入为 25,070,143.71 元，2017 年 1-9 月净利润为 575,515,645.17 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事项的主要内容

担保金额：人民币贰拾亿元整。

担保方式：江西松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和抚州大数据产业园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拟以其名下土地为公司就抚州基金应承担的对北方信托所持有的财产份额收购及差额补足义务提供抵押担保。

担保期限：自《抚州智慧松江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差额补足及远期财产份额转让协议》生效之日起至抚州基金存续期满为止。

四、公司董事会意见

本次调整抚州基金相关担保事项，有利于抚州基金的顺利推进，符合公司的发展需要，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18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 58.28 亿元（不含本次），占公司 2016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407.67%。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19 日